

宁波卡倍亿电气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会议召开情况

宁波卡倍亿电气技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5年8月15日以电子邮件等方式，向公司监事发出关于召开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的通知。本次会议于2025年8月25日上午11:00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与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。会议应参加监事3名，实际参加监事3名。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国家有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会议所作决议合法有效。会议做出如下决议：

二、会议审议情况

1、审议通过《2025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》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公司《2025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》的审议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的《2025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及《2025年半年度报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3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。

2、审议通过《202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、管理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》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，公司编制的《202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、管理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》符合符合相关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的规定，如实反映了公司募集资金2025年上半年度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，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行为，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。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的《2025年半年

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3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、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宁波卡倍亿电气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监 事 会

2025 年 8 月 25 日